

滙豐中小基金、滙豐龍騰電子基金完成合併

(公告事項文件)

公告日期：2017年12月29日

- ◆ **主旨：「滙豐中小基金」已於2017年12月25日併入「滙豐龍騰電子基金」，並完成合併相關作業。**
- ◆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9條及滙豐中小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31條規定辦理。
- ◆ 合併基準日：2017年12月25日(星期一)。
- ◆ 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：
- ◆ 「滙豐中小基金」之受益人原持有受益權單位數可換發存續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= (原「滙豐中小基金」受益人持有「滙豐中小基金」受益憑證單位數×「滙豐中小基金」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)÷「滙豐龍騰電子基金」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(其換發受益權單位數不足1單位者，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止)
- ◆ 滙豐中小基金(消滅基金)每一受益權單位轉換為滙豐龍騰電子基金(存續基金)之合併換發比率為0.29770580296。
- ◆ 滙豐中小基金於合併作業完成後，正式終止該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。
- ◆ 為符合滙豐龍騰電子基金投資範圍，滙豐中小基金因合併處分資產所支出之經紀商佣金、證券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，將由本公司負擔。

風險提示

滙豐龍騰電子基金

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，惟不表示基金絕無風險，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最低投資收益；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，不負責基金之盈虧，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，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。各銷售機構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，歡迎索取。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，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，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。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，主要投資台灣之電子類股，故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5。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，無法涵蓋所有風險，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，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。滙豐中華投信獨立經營管理。

滙豐中小基金

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，惟不表示基金絕無風險，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最低投資收益；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，不負責基金之盈虧，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，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。各銷售機構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，歡迎索取。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，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，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。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，主要投資台灣之中小型股，故本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5。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，無法涵蓋所有風險，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，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。